

**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10411 号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信安全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2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亚信安全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亚信安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亚信安全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亚信安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亚信安全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亚信安全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亚信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51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1,220,705,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8,199,233.77元（不含增值税，下同）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22,505,866.23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于2022年1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069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制度，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0.1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顺利推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的实施，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相关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使用的具体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意增加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通过南京亚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向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增资92,000万元的方式具体实施。

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14,889,946.64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亚信信息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投项目有序推进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27,131,427.45元，募集资金余额为816,178,628.8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其中用于现金管理127,512,429.52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88,666,199.29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0,705,1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131,427.45
上期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承销费、保荐费（不含税金额）	73,242,306.00
本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22,906,927.81
募投项目支出	330,982,193.64
其中：上期募投项目支出	-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330,982,193.64
加：利息收入	5,636,436.24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
本年度利息收入	5,636,436.24
加：理财收益	16,977,888.94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益	-
本年度理财收益	16,977,888.94
减：手续费支出	9,368.92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9,368.92
减：募集资金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余额	816,178,628.81
其中：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127,512,429.52
结构性存款	-
协定存款	127,512,429.5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

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制度，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文件相关规定，公司就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7月7日，公司刊登《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进展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亚信信息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125905906410555	专用存款账户	1,210,202.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	0200048519200863155	募集资金户	61,382.3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5202201070177	专用存款账户	126,628,150.6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42290000002318	专用存款账户	2,004,857.72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3902478	专用存款账户	1,373,081.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010900157010111	募集资金户	100,803,845.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	0200048519200864181	一般存款账户	242,240,722.2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0187250000001743	募集资金户	215,711,035.03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5590959	募集资金户	126,139,348.3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0187270000001742	专用存款账户	6,004.23
合 计	—	—	816,178,628.8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14,889,946.64元。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鉴证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6月30日前置换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0.1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签署协定存款的情况如下：

公司	开户银行	金额（元）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1,373,081.16
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126,139,348.36
合计		127,512,429.52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况。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07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1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1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安全运营服务建设项目	否	36,172.85	31,540.98	31,540.98	7,054.95	7,054.95	24,486.03	22.37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联动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否	30,254.60	26,380.55	26,380.55	6,303.81	6,303.81	20,076.74	23.90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否	23,944.26	23,944.26	23,944.26	9,988.16	9,988.16	13,956.10	41.71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云网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否	18,231.11	18,231.11	18,231.11	4,402.39	4,402.39	13,828.72	24.15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零信任架构产品建设项目	否	12,153.68	12,153.68	12,153.68	5,348.90	5,348.90	6,804.78	44.01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756.50	112,250.58	112,250.58	33,098.22	33,098.22	79,152.36	29.4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0.1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表格中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姓名: 曹阳
 Full name: 曹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7-18
 Date of birth: 1973-07-18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10108730718545
 Identity card: 1410108730718545

证书编号: 11000068189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681892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29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29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王娟
Full name: 王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2-26
Date of birth: 1979-02-26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31082197902261549
Identity card No: 131082197902261549

证书编号: 11000015260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5260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年6月2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6月2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姓名: 王娟
证书编号: 110000152605



2012年3月1日
2012 / 3 / 1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29日
2014 / 6 / 29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6月29日
2014 / 6 / 2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惠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20-1)

(副本)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03月10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